委托培训协议

甲方：XXXXXXX

乙方：衢州学院

XXXXXXX（以下简称甲方）、衢州学院（以下简称乙方）经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培训项目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培训班

二、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三、培训对象、时间、地点及参加人数

1.培训对象：XXXXXXXXXX

2.培训时间：XXXXXXXXXX

3.培训地点：XXXXXXXXXX

4.参加人数：XXXXXXXXXX

四、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配合乙方做好学员学习期间的组织管理工作；

2.甲方负责组织带领学员前来报到和安全返回，负责往返交通费用；

3.甲方配合乙方按照《衢州学院培训班疫情防控管理要求》，做好学员的疫情防控工作；

4.甲方按XXX元/人/天的培训费用支付给乙方。培训费包含以下费用：住宿费、教师讲课费、教学管理费、多媒体教室租赁费、资料费、市内交通费以及餐饮费等，汇乙方账户，按照实际人数结算。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负责制定本教育培训项目的培训方案与教学实施方案，成立项目组负责实施；

2.承担本教育培训项目的教学管理与实施以及负责安排好学员在衢州培训期间的吃、住、行等工作；

3.负责做好培训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

4.负责教师住宿费、教师讲课费、教学管理费、资料费、场地费、餐饮费、市内交通费等的结算和支付工作。

五、费用标准及结算方式

（一）费用标准

培训费标准为XXXX元/人（X天），总额以实到参训人数为准。

（二）结算方式

乙方需在培训活动结束后开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发票内容：培训费），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一个月内一次性向乙方汇齐该次培训费。

|  |  |
| --- | --- |
|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 **乙方开户银行及汇款信息如下：** |
| 名称：  | 名称： 衢州学院  |
| 账号：  | 账号： 19799901040017224  |
| 开户行：   |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营业部 |
| 纳税人识别号：  | 纳税人识别号： 12330800562384763X |
|  | **汇款时务必请备注：306003衢州学院** |

六、协议执行

1.本协议从双方法人代表（或代理人）签字后，至2020年XX月XX日止有效。

2.协议双方中任何一方欲变更、解除本协议，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由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口头无效。

3.双方中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条款，导致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对方有权变更、解除协议。

4.本协议与国家法律相抵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变更本协议。

5.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相互尊重、友好协商的原则另行约定，并以备忘录或附件的形式体现。本协议的备忘录或附件，与本协议拥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7.本项目联系人：

甲方：XXX 联系电话:XXXXXXX

乙方：XXX 联系电话:XXXXXXX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2020年 月 日 2020年 月 日